

#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

**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,566.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687号文核准。

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（以下简称“网下发行”）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本次发行股份不超过2,566.67万股，其中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,540.07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.003%；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,026.60万股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.997%。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，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。

为便于A股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，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1、网上路演时间：2017年9月25日（T-1日，周一）14:00—17:00；

2、网上路演网站：上证路演中心：<http://roadshow.sseinfo.com/>

中国证券网：<http://roadshow.cnstock.com/>

3、参加人员：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相关人员。

《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》已于2017年9月18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案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查询。

发行人：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9月22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》  
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》  
之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